

文明社区建设系列丛书

# 法律进社区

武汉市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  
武汉市硚口区汉正街管委会

组织编写



红旗出版社

文明社区建设系列丛书之八

# 法律进社区

武汉市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  
武汉市硚口区汉正街管委会

组织编写

袁振龙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进社区/武汉市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编写.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03. 1

(文明社区建设系列丛书)

ISBN 7-5051-0794-1

I. 法… II. 武… III. ①公民—权利与义务—中国  
—问答②社区—法制教育—中国—问答 IV. D92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03938 号

**法 律 进 社 区**

武汉市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编写

责任编辑:高晨野 封面设计:张全超

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100727 地址:北京市沙滩北街2号

EMAIL: hqcbs@publica.bj.cninfo.net

编辑部:64037144 发行部:64037154

印刷:北京朝阳东方印刷厂

2003年2月北京第1版 2003年2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4.75 字数:500千字

ISBN 7-5051-0794-1/Z·202

定价:50.00元

(全套共10册)

## 序

武汉市人民政府市长

李生

社区通常是指在一定地域内具有相同的社会生活和经济关系，具有共同的特定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的人群所组成的相对独立的社会生活共同体。我国城市社区的范围，一般是指经过社区体制改革后作了规模调整的居民委员会辖区。

当前，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发展阶段，城市在这一历史过程中担负着极其重要的使命。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发展，城市基层社会结构和人们的生活方式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社区工作的对象越来越扩大，社区与居民的关系越来越密切，社区在加强城市管理、服务市民生活、促进社会进步等方面的作用越来越明显，在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江泽民同志指出：“加强社区建设，是新形势下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和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内容。”2001年，他在上海等地考察时又指出：“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再次强调社区建设的重要性，并就加强社区党的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基层社会管理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提出了新的要求。胡锦涛总书记对加强和改进社区建设和创建文明社区工作，也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这些都为我们抓好社区建设工作指明了方向。

文明社区建设，则是在社区建设中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为自己创造美好生活的生动实践，近年来的创建成果表明，创建文明社区，是把社区两个文明建设任务有机结合，落到实处的有效载体，是社区建设的重要目标，是文明城市建设的基础性工作。

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以来，按照中央文明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市委、市政府把文明社区建设作为提高城市文明程度、提高市民文明素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一项基础性工程，提上了重要的议事日程，编制了社区建设计划，纳入了市区党委

政府的目标管理，组织动员社会各方参与，坚持以人为本的方针，大力加强社区基层组织建设，广泛开展各项创建活动，全市的社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文明社区建设成为深受人民群众欢迎的实事工程、民心工程。2002年，武汉市及6个中心城区被命名为全国首批社区建设示范城市和城区；60%以上的社区成为文明社区，并涌现出百步亭花园社区、常青花园社区、发展社区等一批全国、全省文明社区建设的先进典型。

中央和省文明委要求，自2001年起，武汉这样的省会城市要在4-5年内将城市所有社区基本建设成文明社区。实现这样的目标，我们的任务还十分艰巨，尤其是在丰富社区居民的精神世界，增强人们的精神力量方面，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我们必须按照党的十六大精神，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进一步加大大文明社区建设力度。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围绕发展抓建设，坚持以人为本，满腔热情的关心和帮助困难群众，多为群众办实事、好事；坚持重在建设的方针，提高创建活动的文化内涵，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坚持从实际出发和居民需求出发，狠狠地抓，一天不放松地抓，从具体事情抓起，从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的事抓起，务求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坚持齐抓共管，充分调动和发挥社区方方面面的积极性、创造性，各展所长，优势互补，形成合力。

按照与时俱进，适应发展的要求，为了推进武汉市“社区建设883行动计划”，更加深入全面地开展文明社区的创建工作，我们组织编写了“文明社区建设系列丛书”。在原有的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的基础上，又增加了“三个代表”、党建、道德、治安、环保等进社区的内容。丛书采用问答式的体裁，好读易记，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知识性、实用性强。它既是创建文明社区的工作手册，又是开展群众性文明创建活动的通俗教材。这套丛书的出版发行，对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尤其是加强文明社区建设必将产生积极的作用和影响。

## 文明社区建设系列丛书

|         |     |              |     |     |
|---------|-----|--------------|-----|-----|
| 题 写 书 名 | 罗清泉 | 湖北省委副书记、省长   |     |     |
| 作 序     | 李先生 | 武汉市人民政府市长    |     |     |
| 编委会主任   | 殷增涛 | 武汉市委副书记      |     |     |
| 编委会副主任  | 叶金生 | 武汉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     |     |
|         | 涂 勇 | 武汉市委常委、副市长   |     |     |
|         | 张岱梨 | 武汉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     |
|         | 胡国璋 | 武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     |     |
| 主 编     | 郭泽洲 |              |     |     |
| 副 主 编   | 尹维真 | 唐良智          | 涂永红 |     |
| 编委会成员   | 杨庚寅 | 李淳毅          | 俞文娟 | 宋丽萍 |
|         | 闫福桓 | 郭金明          | 龙楚华 | 冷 红 |
|         | 王敬远 |              |     |     |

## 目 录

|                                                                                         |   |
|-----------------------------------------------------------------------------------------|---|
| 1. 为什么要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 .....                                                                 | 1 |
| 2. 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的主题是什么? .....                                                               | 1 |
| 3. 我国已经颁布了哪些有关公民基本权利<br>义务的法律? .....                                                    | 1 |
| 4.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有哪些? .....                                                                 | 1 |
| 5. 哪些公民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限制<br>民事行为能力和无民事行为能力? .....                                          | 2 |
| 6. 监护人的主要职责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br>有哪些? .....                                                      | 2 |
| 7.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是什么? 公民的民<br>事权利包括哪些内容? 财产权与人身权<br>分为几类? .....                              | 3 |
| 8. 公民、法人如果违反合同或者不履行其<br>他义务的, 应当承担哪些民事责任? .....                                         | 4 |
| 9. 《婚姻法》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                                                               | 4 |
| 10. 家庭关系中最重要亲属关系是什么?<br>亲属关系可以分为哪些? 亲属关系的法<br>律效力有哪些? .....                             | 5 |
| 11. 非婚生子女与婚生子女是否享有同等的<br>权利? 非婚生子女如何认领? 随着现代<br>社会人工授精的案例的增多, 对于人工<br>授精的子女应怎样认定? ..... | 6 |
| 12. 结婚的条件及结婚登记程序如何? .....                                                               | 6 |
| 13. 违法婚姻与无效婚姻有什么区别与联系? .....                                                            | 7 |
| 14. 涉外婚姻的登记和涉外离婚应如何处理?<br>涉港澳台婚姻是否属于涉外婚姻? .....                                         | 8 |
| 15. 离婚的法定条件是什么? 何种情况下当<br>事人需要诉讼离婚? 如何起诉? .....                                         | 9 |

|                                                             |    |
|-------------------------------------------------------------|----|
| 16. 夫妻离婚时应如何分割财产？共同财产<br>与个人财产如何界定？债务应如何处理？ .....           | 10 |
| 17. 离婚案子女的抚养问题应怎么处理？对<br>于非婚生子女的抚养问题应如何处理？ .....            | 12 |
| 18. 收养关系成立的实质条件有哪些？收养<br>人及送养人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               | 12 |
| 19. 什么情况属于涉外收养？涉外收养有哪<br>些基本原则？ .....                       | 13 |
| 20. 怎样解除收养关系？解除收养需要具备<br>哪些法定条件？解除收养有哪些法定程<br>序？ .....      | 13 |
| 21. 与继承权相关的有哪些法律关系？ .....                                   | 14 |
| 22. 如何取得继承权？何种情况下继承权丧<br>失？ .....                           | 15 |
| 23. 遗产的范围包括哪些？怎么分配遗产？ .....                                 | 16 |
| 24. 法定继承的适用范围是什么？哪些为法<br>定继承人？法定继承人的顺序如何？ .....             | 18 |
| 25. 什么叫代位继承？代位继承有什么条件？ .....                                | 19 |
| 26. 什么是遗嘱？遗嘱有哪些有效条件？ .....                                  | 19 |
| 27. 有哪些方式撤消和变更遗嘱？ .....                                     | 20 |
| 28. 涉外继承有哪些需要注意的事项？ .....                                   | 21 |
| 29. 有关家庭与个人房地产的法规有哪些？ .....                                 | 22 |
| 30. 什么是房屋产权？个人房屋产权如何取<br>得？房屋产权如何确认？何种情况下会<br>丧失房屋产权？ ..... | 22 |
| 31. 哪些房屋需要办理产权登记？登记有哪<br>些手续？私房屋产权证遗失后如何补领？ .....           | 23 |
| 32. 公民如何获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受让方<br>享有哪哪些权利义务？ .....                   | 24 |
| 33. 国家对于城镇居民个人住宅的建造用地<br>有哪些法律规定？个人建房应该遵守哪                  |    |



|                                                                     |    |
|---------------------------------------------------------------------|----|
| 些规定？ .....                                                          | 24 |
| 34. 相邻关系发生纠纷应遵守哪些原则？如<br>果公民因宅基地引起纠纷，应如何解决？ .....                   | 25 |
| 35. 城市私房的买卖有什么法律规定？如果<br>公民买房有哪些程序及需要办理哪些手<br>续？ .....              | 25 |
| 36. 如何确认私房的产权？ .....                                                | 28 |
| 37. 房屋租赁合同有哪些内容？ .....                                              | 28 |
| 38. 如果公民以自己的房地产为他人的债务<br>提供担保，公民应如何保护自己的权益？<br>房地产的最高额抵押是指什么？ ..... | 29 |
| 39. 城市私房拆迁人有哪些权利及义务？被<br>拆迁人有哪些权利及义务？ .....                         | 29 |
| 40. 房屋拆迁合同包括哪些内容？ .....                                             | 31 |
| 41. 房屋拆迁补偿方式有哪些？ .....                                              | 32 |
| 42. 商品住宅的销售价格如何确定？购买商<br>品住宅应注意什么问题？购房者抵押贷<br>款应具备什么条件？ .....       | 32 |
| 43. 有关公民房地产税的法律规定有哪些？ .....                                         | 34 |
| 44. 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要法律法规有<br>哪些？ .....                                  | 35 |
| 45. 消费者有哪些权利？ .....                                                 | 36 |
| 46. 经营者有哪些义务？经营者有哪些不可<br>为的行为？经营者哪些行为属于牟取暴<br>利的行为？ .....           | 37 |
| 47. 销售者承担赔偿责任的原则是什么？人<br>身伤害及财产损害的赔偿范围是什么？ .....                    | 39 |
| 48. 消费争议有哪些解决途径？ .....                                              | 40 |
| 49. 如果通过诉讼解决消费争议，需要多长<br>时间？有何缺陷？ .....                             | 41 |
| 50. 消费者向法院起诉应具备什么条件？ .....                                          | 41 |

|                                                          |    |
|----------------------------------------------------------|----|
| 51. 《劳动法》中的劳动者包括哪些人？劳动者有哪些基本权利和义务？ .....                 | 42 |
| 52. 劳动合同有哪些类型？劳动合同具有什么作用？订立劳动合同应当注意什么问题？订立合同有哪些程序？ ..... | 42 |
| 53. 怎样解除劳动合同？ .....                                      | 44 |
| 54. 在何种情况下，劳动者应当向用人单位索赔？ .....                           | 45 |
| 55. 法定就业年龄是多少？停薪留职期间是否计算工龄？ .....                        | 45 |
| 56. 什么是劳动保护？用人单位雇佣职工从事生产劳动，必须提供什么样的防护用品？ .....           | 46 |
| 57. 劳动者自身安全卫生的权利与义务是什么？ .....                            | 47 |
| 58. 职工在劳动过程中发生了人身伤害，对责任人应当追究刑事责任吗？ .....                 | 47 |
| 59. 职工在生产劳动或其他职业活动中，患有职业病，用人单位应怎样安置？ .....               | 48 |
| 60. 劳动者的休息权怎么理解？职工婚丧假期间，工资是否照发？ .....                    | 49 |
| 61. 工资支付形式和支付时间有何规定？对于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应该如何计算？ .....           | 49 |
| 62. 对于女职工有什么特殊保护吗？ .....                                 | 50 |
| 63. 劳动争议有哪些类型？劳动争议的处理原则是什么？ .....                        | 50 |
| 64. 劳动争议当事人若要申请调解，有什么程序？调解委员会调解劳动争议有什么时效限制？ .....        | 51 |
| 65. 用人单位可能承担的劳动法律责任有哪                                    |    |

|                                              |    |
|----------------------------------------------|----|
| 些？ .....                                     | 52 |
| 66. 劳动者泄密或者单方面解除合同是否需要承担法律责任？ .....          | 54 |
| 67. 社会保险有哪些基本项目？商业人身保险包括哪几大类？ .....          | 54 |
| 68. 怎样确定社会保险中用人单位和个人缴费费率？ .....              | 55 |
| 69. 职工领取基本养老金，需要什么资格？ .....                  | 55 |
| 70. 职工享受失业保险需要什么条件？失业职工在失业期间的医疗费应如何处理？ ..... | 56 |
| 71. 外资企业的失业职工享受什么样的失业保险待遇？ .....             | 57 |
| 72. 疾病保险与疾病医疗保险有什么区别？ .....                  | 57 |
| 73. 《劳动法》中有关医疗保险有什么规定？ .....                 | 58 |
| 74. 税务登记应提供什么材料？ .....                       | 58 |
| 75.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范围有哪些？ .....                     | 59 |
| 76. 知识产权的保护内容有哪些？ .....                      | 59 |
| 77. 专利法保护的范围是什么？ .....                       | 60 |
| 78. 专利权人有什么权利与义务？共同发明人与设计人是否享有相同的权利？ .....   | 60 |
| 79. 著作权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                       | 61 |
| 80. 《著作权法》保护的作品范围有哪些？ .....                  | 62 |
| 81. 著作权人有哪些权利？著作权侵权行为需要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 63 |
| 82. 商标有几种分类？ .....                           | 64 |
| 83. 申请商标注册有什么程序？注册商标在何种情况下需要撤消，撤消程序如何？ ..... | 65 |
| 84. 《商标法》对商标权保护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               | 65 |
| 85. 损害赔偿分为几类？损害赔偿如何确定？ .....                 | 66 |

|                                                    |    |
|----------------------------------------------------|----|
| 86. 损害赔偿责任有哪些内容？ .....                             | 67 |
| 87. 受害人索赔有什么途径？索赔有什么期限？ .....                      | 68 |
| 88. 精神病人造成他人损害，应由谁承担赔偿责任？未成年人造成他人损害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 69 |
| 89. 侵害健康权应承担什么样的赔偿责任？ .....                        | 70 |
| 90. 侵害生命权的行为是什么？侵害生命权的赔偿项目有哪些？ .....               | 71 |
| 91. 侵害身体权应承担的赔偿主要有哪些方面？ .....                      | 72 |
| 92. 侵害名誉权应承担的赔偿责任有哪些？ .....                        | 72 |
| 93. 侵害隐私权应承担什么样的赔偿责任？ .....                        | 73 |
| 94. 什么是人寿保险？它包括哪些内容？ .....                         | 74 |
| 95.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分为哪几种？ .....                           | 74 |
| 96. 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障项目有哪些？人身保险意外伤害的赔偿原则是什么？ .....         | 75 |
| 97. 人身意外伤害的理赔有哪些程序？ .....                          | 75 |
| 98. 如何确定人身意外伤害的赔偿费？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金的给付依据是什么？ .....        | 76 |
| 99. 《国家赔偿法》的立法目的及主要内容有哪些？ .....                    | 77 |
| 100. 侵犯人身权的违法行政行为有哪些？ .....                        | 77 |

### **1. 为什么要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

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是为了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规划》、中央文明委《关于在城市深入开展创建文明社区工作的若干意见》和中办、国办转发的《关于加强社区建设的意见》，围绕维护公民权益、“严打”斗争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等工作，加强治安防范，使居民的法律知识不断丰富，法律素质不断提高，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不断增强，在社区形成良好的法制氛围；为社区稳定和精神文明建设奠定良好的群众基础。

### **2. 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的主题是什么？**

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的主题是：提高居民法律素质，推进社区依法治理。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应做到四个一：每个街道社区（居委会）设一个法制宣传专栏，每季度在市民学校上一堂法制课，每个街道社区（居委会）配一套法律图书，每个街道社区（居委会）建立一支法制宣传教育志愿者队伍。

### **3. 我国已经颁布了哪些有关公民基本权利义务的法律？**

日前，我国已颁布的有关公民基本权利义务的主要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法通则》、《未成年人保护法》、《残疾人保障法》、《妇女权益保障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母婴保健法》等；有关公民家庭、婚姻、生命、财产及保护方面的法律主要有：《婚姻法》、《收养法》、《继承法》、《食品卫生法》、《个人所得税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赔偿法》、《医疗事故处理办法》等。保护公民劳动、教育和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主要有：《劳动法》、《经济合同法》、《合同法》、《保险法》、《教育法》、《著作权法》等。

### **4.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有哪些？**

《宪法》中关于公民的基本权利可概括为七个方面：政治权利和自由；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人身（肉体和精神）自由的权利；社会

经济权利；文化教育的权利；婚姻、家庭、妇女、老人、儿童受国家的保护；华侨、归侨与侨眷的正当权益和合法权益受国家的保护。

《宪法》中关于公民的基本义务可概括为八个方面：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的义务；保卫祖国、抵抗侵略，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的义务；依法纳税的义务；劳动和受教育的义务；夫妻双方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父母有抚养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

#### **5. 哪些公民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和无民事行为能力？**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是指能够以自己独立行为取得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能力。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包括：(1)年满 18 岁的公民；(2)16 周岁以上不满 18 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被视为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是指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只具备部分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具备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包括：(1)10 周岁以上 18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2)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无民事行为能力，是指没有独立的民事行为能力，不能以自己的行为进行民事活动的人。无民事行为能力的人所享有的民事权利和承担的民事义务，由其法定代理人代为行使。无民事行为能力的人包括：(1)不满 10 周岁的未成年人；(2)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 **6. 监护人的主要职责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有哪些？**

监护是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人身及财产等方面的合法权益而设置的一种对其行为和权益进行监督和保护的一项法律制度。监护人可分为法定监护人和指定监护人。法定监护人是指由法律在一定范围的人员中直接规定的监护人，主要有两种情况：未成年人的法定监护人，首先是他的父母，若父母死亡或没有监护能力，由以下人员中有监护能力的人担任监护人：祖父母、外祖父母；兄、姐；关系密切的其他亲属、朋友愿意承担监护责任，经未成年人

父母所在单位或者未成年人住所地居民委员会、村委会同意的；没有以上监护人的由上述单位、组织或民政部门担任监护人。二是精神病人的法定监护人：由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其他近亲属、朋友愿意承担监护责任，经精神病人的所在单位或者住所地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同意的；没有以上监护人的，由上述单位、组织或民政部门担任监护人。

指定监护人是指没有法定监护人或当由谁承担监护人出现争议时，有关组织或人民法院出面指定的监护人。

《民法通则》第十八条规定了监护人的主要职责：保护被监护人的人身权益；保护被监护人的财产及其他的合法权益；代理被监护人进行民事活动和民事诉讼活动。

为防止监护人不积极负责地行使监护权或滥用监护权，《民法通则》还规定了监护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职责，致使被监护人对国家、集体或他人造成损害的，监护人应当承担民事责任；监护人侵害被监护人的合法权益，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监护人滥用监护权给被监护人造成财产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损失的民事责任。

## **7.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是什么？公民的民事权利包括哪些内容？财产权与人身权分为几类？**

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是指法律赋予公民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资格。具有这种资格，就具有法律上的人格，可以成为民事法律关系的主体。《民法通则》第九条规定，“公民从出生时起到死亡时止，具有民事权利能力，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义务。”民事权利能力与公民终身伴随。

《民法通则》将公民的民事权利分为四类：财产所有权和财产所有权相关的财产权；债权；知识产权；人身权。以有无财产为划分标准，公民的民事权利还可分为财产权和人身权两大类。

财产权包括：财产所有权、与财产所有权有关的财产权（如使用权、经营权、承包经营权、采矿权和相邻权）、债权、继承权四大类。《民法通则》第七十一条规定，“财产所有权是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

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人身权是指人身利益为内容、与权利人的身分不可分割的民事权利。相对于财产权，人身权又可称为“非财产权”，它包括人格权和身份权两大类。人格权包括：公民的生命健康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和婚姻自主权等。身份权是根据特定的身分关系所发生的权利。主要发生在亲属之间，如家庭婚姻中的亲属权、监护权、婚姻自主权等。同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和发现权也可以表现为一种身份权。

#### **8. 公民、法人如果违反合同或者不履行其他义务的，应当承担哪些民事责任？**

民事责任是一种违反民事法律规范的法律后果。依照不同的划分标准，民事责任可分为：

违约责任，又称为违反合同的民事责任，是指行为人不履行合同中的规定的义务，对其引起的法律后果所承担的民事责任。

侵权责任，又称为侵权的民事责任，是指行为人非法侵害他人的财产权、人身权、知识产权所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财产责任主要适用于侵犯财产权和侵犯生命健康权，它是行为人以财产对受害人所受的损失进行补偿的一种民事责任。

非财产责任，主要适用于损害事实还没有发生，或行为人对他人的人身非财产权利，如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等人身权。

民事责任还有过错责任与无过错责任等不同的类别。

#### **9. 《婚姻法》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1950 年废旧立新，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婚姻法》。1980 年对《婚姻法》进行了修改，重申原有《婚姻法》基本原则和许多行之有效的规定的基础上，对《婚姻法》条文做了必要的修改和补充，最为突出的特点是：增加了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和实行计划生育的原则。2001 年 4 月 28 日颁布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决定》，对原有的《婚姻法》进行了修订。新修订的《婚姻法》对原有《婚姻法》做了必要的完善与修改，其中增加了 11 项条（款、章），修改了 21 项条文，并删除 1 项条文，



其新增的主要内容包括：

- (1)禁止有配偶者与他人同居。
- (2)增设无效婚姻和撤销婚姻制度。
- (3)明晰夫妻财产，有利于夫妻离婚时财产的分割。
- (4)追究家庭暴力犯罪者的刑事责任。
- (5)过错赔偿原则写进《婚姻法》。

#### 10. 家庭关系中最重要亲属关系是什么？亲属关系可以分为哪些？亲属关系的法律效力有哪些？

家庭是一种血缘群体，是由一定范围的亲属构成的社会生活的基本单位。家庭中的成员以通过婚姻建立的夫妻关系为中心，组成共同生活团体。一夫一妻制、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尊老爱幼和遵守社会公德等原则，是我国法律认定的家庭基本原则。

亲属关系是指因婚姻、血缘、收养和有关的法律规定而在人们之间形成的一种特定的社会关系。以血缘和婚姻为标准，亲属关系可分为配偶、血亲和姻亲三大类。配偶关系是家庭中最基本和最重要的亲属关系。血亲又分为自然血亲和拟制血亲，直系血亲和旁系血亲；姻亲分为三大类：血亲的配偶、配偶的血亲、配偶的血亲的配偶。

亲属关系的法律效力，是指一定范围内的亲属之间所具有的法定权利和义务。在不同的法律区域内，亲属之间的法律效力各不相同。

《婚姻法》规定：(1)亲属间的扶养义务。夫妻之间有相互抚养的义务，父母对子女有抚养和教育的义务，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有负担能力的祖父母、外祖父母对父母双亡的孙子女、外孙子女有抚养的义务。同样，孙子女、外孙子女对父母已经死亡的祖父母、外祖父母有赡养的义务。(2)亲属间的继承权。(3)亲属间的教育、保护的义务。它包括：①父母对子女有教育的义务；②父母对未成年子女有教育的权利，有保护的义务；当未成年子女对国家、集体或他人生命财产造成损害时，父母有赔偿经济损失的义务。

《民法通则》规定：(1)亲属关系中的监护权。(2)亲属关系中的代理权和代管权。

《继承法》规定了一定范围内亲属的继承权。《刑法》对亲属关